

安徽三联学院教务处文件

教字〔2019〕127号

关于开展2019年线下、线上线下混合式、社会实践 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现将《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19年线下、线上线下混合式、社会实践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教高厅函〔2019〕44号）（附件1）转发给你们，并就我校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

纳入学校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且设置学分的课程均可推荐，包括思想政治理论课、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以及通识课等独立设置的理论课程、实验课程和社会实践课程等。

二、推荐类型

1. 线下一流课程。主要指以面授为主的课程，以提升学生综合能力为重点，重塑课程内容，创新教学方法，打破课堂沉默状态，焕发课堂生机活力，较好发挥课堂教学主阵地、主渠道、主战场作用。

2. 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主要指基于慕课、专属在线课程（SPOC）或其他在线课程，运用适当的数字化教学工具，结合学校实际对校内课程进行改造，安排20%—50%的教学时间实施学

生线上自主学习，与线下面授有机结合开展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打造在线课程与学校课堂教学相融合的混合式“金课”。

3. 社会实践一流课程。以培养学生综合能力为目标，通过“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创新创业和思想政治理论课社会实践等活动，推动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教育与社会服务紧密结合，培养学生认识社会、研究社会、理解社会、服务社会的意识和能力，建设社会实践一流课程。课程应为纳入人才培养方案的非实习、实训课程，配备理论指导教师，具有稳定的实践基地，学生70%以上学时深入基层，保证课程规范化和可持续发展。

三、推荐条件

1. 请各教学单位按照《“双万计划”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推荐认定办法》（以下简称“办法”）（附件2）的有关要求开展一流课程的申报推荐工作。

2. 推荐课程须至少经过两个学期或两个教学周期的建设和完善，取得实质性改革成效，在同类课程中具有鲜明特色、良好的教学效果，并承诺入选后将持续改进。

3. 符合相关类型课程基本形态和特殊要求的同时，在“办法”规定的七个方面具备实质性创新，有较大的借鉴和推广价值。

四、申报程序及说明

1. 请各教学单位高度重视本次申报工作，认真研读申报文件，严格审核拟申报课程的内容是否符合申报要求和注意事项、是否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教学纪律及保密规定等。

2. 推荐数量：

(1) 二级学院：各学院推荐数量不少于 2 门；

(2) 马克思主义学院、基础部、基础实验教学中心、体育部推荐数量不少于 1 门。

3. 课程负责人须为学校正式聘用的教师，负责人及团队主要成员，每人每年限一门课程。已作为 2019 年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现国家级线上一流课程）和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现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候选课程的，其课程负责人及团队主要成员不再参加此次国家级线下一流课程、国家级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和国家级社会实践一流课程三类课程的推荐。

4. 各教学单位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前，将申报书（附件 3）及申报书附件材料以电子版形式报送教务处（纸质材料报送时间另行通知）；申报推荐汇总表（附件 4）以电子版和纸质形式签字盖章报送教务处。

以下材料组成 1 个课程文件夹，文件夹命名格式为 XXXX（单位）-XXXX（课程）：

(1) 2019 年度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书，申报书文档命名方式为：课程负责人+课程名称，申报书专业类代码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12）》（附件 5）为准；

(2) 申报书附件材料文件夹以“课程负责人+课程名称”命名，说课视频（包括教学理念、课程设计、课程实施、改革成效等）和其他佐证材料按“申报书第七项-附件材料清单”顺序排列；

电子材料：申报书中所填写文字要求用小四号“仿宋-GB2312”字体、行距 22 磅。

5. 学校将组织专家对申报书、说课视频等其他佐证材料进行评议，遴选拟推荐课程名单，申报单位根据评议意见对申报材料修改完善后，将在校内进行公示；未被遴选推荐的课程，作为校级重点培育课程加强建设，后期继续申报。（评议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6. 联系方式: 0551-63830759（内线: 8759）

邮箱: jwc@slu.edu.cn

- 附件：1.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19 年线下、线上线下混合式、社会实践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教高厅函〔2019〕44 号）
2. “双万计划”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推荐认定办法
3. 2019 年度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书
4. 2019 年度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推荐汇总表
5.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12）

